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的专项报告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的要求,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对公司2022年度衍生品投资进行了核查,现专项说明如下:

一、2022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

2022年,公司未开展证券投资,仅开展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,具体业务情况如下:

- 1、2022年,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进行了美元远期结售汇交易:买入100万美元,到期交割时间为2023年4月;到期交割333万美元(2021年买入)。
- 2、2022年,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锡山支行进行了欧元远期结售汇交易:买入202.26万欧元,到期交割时间为2023年7月;到期交割150万欧元(2021年买入)。

上述外汇衍生品投资以获取投资收益为目的,公司根据上述银行提供的外汇衍生产品交易业务市值重估报告确认2022年度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15.11万元人民币,考虑上述外币汇率波动后的2022年度实际收益为-103.96万元人民币。

二、内控制度执行情况

针对套期保值业务,公司财务部门已制定相应的内控制度,对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、内部操作流程、信息隔离措施、风险管理及处置等作

出明确规定。公司上市后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已经董事会审议,未违反相 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三、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意见

2022年度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,公司开展的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总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审批的额度,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,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开展相关业务,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: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总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审批的额度,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,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。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开展相关业务,并就已上述开展外汇交易业务的行为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、业务操作流程、审批流程及《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,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三) 独立董事意见

我们对公司2022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。经核查, 我们认为: 2022年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,仅开展了远期外汇交易业务。公司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是以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,遵循锁定汇率风险的原则,以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,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。公司建立了《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》,完善了相关业务审批流程,公司 采取的针对性风险控制措施切实可行。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,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四) 保荐人核查意见

经核查,保荐机构认为:公司2022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未有违 反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 性文件规定的情形,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,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。保荐机 构对公司2022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无异议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.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;
- 2.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;
- 3.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- 4.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核查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中捷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